

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

民国人物传

第五卷

严如平 宗志文 主编

李新 校阅

中华书局

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

民国人物传

第五卷

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

严如平 主编
宗志文

李 新 校阅

中 华 书 局

1986年·北京

责任编辑：何双生

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稿

民国人物传

(第五卷)

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

严如平 主编

宗志文

李新 校阅

*

中华书局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

*

787×1092毫米 1/32·12 3/8印张·248千字
1986年7月第1版 1986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
印数 0,001—9,500册
统一书号：11018·1346 定价：2.05元

前 言

一九七二年八月，我们接受了编写《中华民国史》的任务，当即召开座谈会研究。经过反复讨论，大家一致认为：用马克思主义观点来阐述中国剥削制度社会最后一个朝代——中华民国的兴亡，不仅是必要的，而且是可能的。根据这一认识，我们提出了如下的初步设想：

一、编写《中华民国史》，必须坚持用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方针，绝不能因袭中国封建时代传统的修史方法。

二、写一部书，定名为《中华民国史》，拟分三编：

第一编 中华民国的创立（1905—1912年）

第二编 北洋政府统治时期（1912—1927年）

第三编 国民党政府统治时期（1927—1949年）

三、编三种资料：

第一种 《中华民国大事记》

第二种 《中华民国人物志》

第三种 《中华民国的政治、经济和文化》（专题资料）

关于人物志，需要写传记的约一千人；列入人名辞典的约四千人；另外还拟编制若干人物表。

如何写传记，我们毫无经验，只预先提出了几点要求：

一、要求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。为一个人写传记，必须充分占有材料，认真进行研究。只有对这个人的一生有了总的概念、对他的主要言行有了具体的判断、并且自信这个概念和这些判断是符合客观历史实际的，然后才可以下笔。

二、要求用记叙文，不要写成评传。要通过具体的事实把正确的观点表现出来。不要离开事实材料，作过多的评论。对事实的取舍、详略以至措辞用字，都必须仔细斟酌，务求妥贴。

三、要求真实可信。传记中所写的事实，要经过反复核对，有的还要经过调查研究，务求做到确实无误。凡是有疑问而又查不清的，宁可写或存疑，不要以讹传讹。

四、要求反映一个人全貌的同时又有重点。一个人的传记，要把他的家庭情况、上学情况、主要的经历和言行，总而言之，要把他的生平事迹如实地反映出来。但又不要写成流水帐或年谱。要把最能反映本质的事情，选其中最重要的一两件写得详细、生动些，其余的不妨简略。

五、要求用白话文写，文字要力求简练。没有必要就不要用引文，引文要注明出处。每篇以二、三千字为准，不要写得太长。

六、初稿后面，要附主要参考资料目录。

从一开始，我们就认为编写《中华民国史》，非全国大协作不能成功。即以写人物传记而论，哪个行业的人由哪个行业的人来写最好，哪个地方的人由哪个地方的人来写最好。我们现在所做的事情不过是抛砖引玉而已。我们希望这批初稿，能引起各方面和全国各地方的兴趣，大家都来写，尤其

是熟悉情况的人动手写，那么《中华民国史》就不难完成了。我们还希望从事史学工作的同志，不但自己动手写，而且要把有关这方面的组织工作承担起来。

（一九八〇年五月修改）

目 录

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宋庆龄 | 宗志文 李静之 | (1) |
| 陆皓东 | 江绍贞 | (14) |
| 杨振鸿 | 高光汉 | (18) |
| 龙鸣剑 | 曾绍敏 | (25) |
| 王金铭 | 梁旭毅 | (30) |
| 罗福星 | 林其泉 | (36) |
| 陈楚楠 | 陈 民 | (42) |
| 黄明堂 | 邢凤麟 | (47) |
| 吴兆麟 | 闻少华 | (53) |
| 樊钟秀 | 胡金福 | (58) |
| 陈友仁 | 陈 民 | (64) |
| 杨 杰 | 陈 崧 | (69) |
| 彭泽民 | 周天度 | (77) |
| 张治中 | 余湛邦 | (84) |
| 章伯钧 | 周天度 | (92) |
| 邓初民 | 江绍贞 | (100) |
| 江 庸 | 汪仁泽 陈光贻 | (107) |

| | |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徐 谦 | 蔡静仪 | (112) |
| 邱菽园 | 陈 民 | (118) |
| 侯西反 | 陈 民 | (121) |
| 杨希闵 | 吴显明 | (124) |
| 王家烈 | 周春元 林国忠 | (130) |
| 何成浚 | 江绍贞 | (135) |
| 蒋梦麟 | 宗志文 | (142) |
| 罗家伦 | 宗志文 | (149) |
| 朱家宝 | 黄有成 | (156) |
| 卢兴邦 | 陈孝华 | (160) |
| 李士群 | 黄美真 石源华 | (166) |
| 罗君强 | 黄美真 张 云 | (173) |
| 陈春圃 | 黄美真 张 云 | (179) |
| 许鼎霖 | 熊尚厚 | (183) |
| 孙多森 孙多钰 | 熊尚厚 | (189) |
| 吴懋鼎 | 熊尚厚 | (195) |
| 胡文虎 | 陈 民 | (199) |
| 刘国钧 | 史全生 | (203) |
| 包达三 | 汪仁泽 | (210) |
| 梁墨缘 | 伍鸣锦 张鸣皋 | (214) |
| 魏 如 | 李新辉 | (220) |

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|
| 李康年 | 汪仁泽 | (225) |
| 余芝卿 | 汪仁泽 | (229) |
| 汤子敬 | 李本哲 | (233) |
| 曾俊臣 | 曾万石 | (238) |
| 老舍 | 王行之 | (242) |
| 郁达夫 | 马蹄疾 | (250) |
| 郑振铎 | 陈福康 | (257) |
| 王统照 | 鲁海 | (265) |
| 黎烈文 | 任嘉尧 | (271) |
| 周瘦鹃 | 史全生 | (276) |
| 黄远庸 | 钟碧容 | (281) |
| 严宝礼 | 徐铸成 | (285) |
| 费巩 | 玉如棠 | (290) |
| 王亚南 | 林其泉 | (295) |
| 刘仙洲 | 黄延复 | (301) |
| 刘文典 | 张文勋 | (308) |
| 罗常培 | 白吉庵 | (313) |
| 蒋维乔 | 陈秉仁 | (317) |
| 俞庆棠 | 郭烙 | (324) |
| 孙本文 | 马先阵 | (330) |
| 杜定友 | 张洁 | (336) |
| 傅抱石 | 倪波 沈道初 | (340) |
| 刘天华 | 严如平 | (344) |

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谭鑫培 | 白吉庵 | (350) |
| 阿炳 | 倪波 沈道初 沈祖方 | (356) |
| 王少堂 | 倪波 沈道初 | (360) |
| 林可胜 | 陈民 | (363) |
| 伍连德 | 陈民 | (366) |

附录：《中华民国人物志》中的《民国人物传》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选录草案 | (370) |
| 《民国人物传》第一至五卷目录索引 | (373) |

宋 庆 龄

宗志文 李静之

宋庆龄，广东海南岛文昌县人。1893年1月27日（清光绪十八年十二月初十）出生于上海。她的父亲宋嘉树，十三岁时随舅父到美国，在丝茶行当学徒，后入基督教，经人资助入大学研习神学。1886年回国，在上海一所教会中学里任教，兼作地区传教士。1892年他辞去教会职务，经营印刷业，逐渐发展成富有的资本家。他跟孙中山是朋友，同情并支持孙中山的革命活动，曾帮助孙中山印刷革命宣传品，并一度追随孙中山一起工作。

宋庆龄七岁入上海中西女塾读书。那时，孙中山常常到她家跟她父亲议论国家大事，讨论推翻清朝封建专制政府，建立民主共和政府的问题。孙中山的革命思想和意志，曾给予少年时代的宋庆龄以深刻的影响。

1908年宋庆龄到美国佐治亚州梅肯的威斯理安女子大学（Wesleyan college）学习。她好学深思，得到老师和同学的赞扬。她关心祖国的命运，经常翻阅报纸，从中了解国内的情况。她还大胆地在校刊上发表对中国前途问题的看法，主张推翻清朝专制政体，建立民主政府。辛亥革命胜利后，她立刻把宿舍里悬挂的清朝龙旗取下扔在地上，换上父亲寄来的新国旗。不久她在校刊上发表《二十世纪最伟大的事件》一文，盛

赞辛亥革命的胜利，并说：“革命已经使得中国建立了自由和平等”，“但是，还要争取博爱”^①。这时，她的理想是建立一个自由、平等、博爱的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。

1913年8月，宋庆龄从威斯理安大学毕业后回国，途经日本，到那里看望双亲。她的父母是在讨伐袁世凯的“二次革命”失败后，随孙中山一起流亡日本的，父亲正在为孙中山处理英文信件。满怀革命理想的宋庆龄到日本后，也决定献身于中国革命运动。不久，她担任了孙中山的秘书，帮助他处理机密信件和起草文件。经过孙的帮助，她对中国革命的现实问题和理论问题，认识上有了很大提高。1914年，孙中山聚集革命力量，组成中华革命党，准备再举革命。宋庆龄加入了中华革命党。

宋庆龄在日本随孙中山工作了将近一年后，向她的父母提出要和孙中山结婚。她的父母不同意。为了不与家庭决裂，她等了差不多一年。1915年10月25日，宋庆龄与孙中山在东京结婚。

护国战争爆发后，1916年5月宋庆龄随孙中山回到上海。6月袁世凯死去，掌权的北洋军阀继续破坏临时约法，拒绝恢复国会。1917年孙中山南下护法，在广州组织护法军政府，宋庆龄随往。1918年8月，孙被桂系军阀和政学系政客排挤，辞去军政府元帅职。宋随同他回到上海。孙在上海从事革命理论的创作，继续撰写《建国方略》，创办《建设杂志》，以启发民众，“唤醒社会”。宋除照料孙的生活外，并和他一起研讨三民主义诸问题，帮助查阅资料，誊写文稿。

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的消息传到中国时，宋庆龄

和孙中山一样，非常兴奋，十分向往，希望从中找到中国革命的出路。此后，孙中山和列宁之间开始有函电来往。孙致列宁的函电，有些是宋起草的。五四运动时，许多爱国学生被反动政府逮捕。孙为营救被捕学生而发出的“爱国无罪”的电报，也是宋起草的。

1920年8月桂系势力被逐出广东。11月，宋庆龄随孙中山重返广州。次年6月，孙决定进军广西。宋庆龄同何香凝一起，在广州发动妇女组织“出征军人慰劳会”和红十字会，到前线慰问。不久广西平定，孙中山赴桂林组织大本营，准备北伐。宋随同前往，常常陪同孙视察军务。广东省长兼粤军总司令陈炯明反对北伐，于1922年6月16日在广州公开叛变，指挥叛军包围并炮轰总统府，形势十分危急。孙中山催促宋庆龄一起撤离，宋担心自己同行会影响孙的脱险，对孙说：“中国可以没有我，不可以没有你。”^②她坚持让孙首先撤离了险境，然后才在卫士掩护下，历尽艰险，突破火线，辗转到达永丰舰，与孙相见。她因这次历险，健康受到摧残，遂先行离粤到上海。

同年8月，孙中山回到上海。两次护法失败，使他认识到革命不能依靠军阀，必须另找新的力量。宋庆龄完全同意他的看法。早在1921年底，孙中山就和张太雷及共产国际驻中国代表马林密谈过多次。这次到上海后，他又几次和陈独秀、李大钊讨论中国革命的种种问题。进行这些活动时，宋都在场，从而她对俄国革命和中国革命的一系列重大问题，有了更多的了解。不久，列宁派出的代表越飞在李大钊陪同下，与孙中山就当时远东局势和中国革命问题进行了商讨。宋一直在

座。这为她以后坚持孙中山的三大政策奠定了思想基础。接着，孙着手进行国民党改组的工作，宋亦参与其事。1924年1月，国民党在广州召开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。大会宣言重新解释了三民主义，即联俄、联共、扶助农工的新三民主义。宋庆龄是积极支持者。

同年10月23日冯玉祥发动北京政变，直系军阀的统治垮台。11月，孙中山应邀北上商讨国是，宋庆龄偕往。1925年3月12日，孙中山在北京病逝，宋庆龄极为哀痛。但是她没有消沉，决心继承孙中山的遗志，投身于中国人民大革命。她向国内外介绍了孙中山遗嘱，解释他的新三民主义。4月，她从北京回到上海。不久，“五卅”惨案发生，宋向记者发表谈话，谴责帝国主义的暴行，赞誉人民的反帝斗争。

1926年1月，宋庆龄到广州参加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，被举为首席团七成员之一。她执行孙中山的三大政策，同共产党紧密合作，义正词严地谴责国民党右派集团背弃孙中山的三民主义。这次会上，她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。会后，她投身于北伐战争的准备工作。同年7月，北伐军在广州誓师北伐，10月攻克武昌。国民党中央决定将国民政府由广州迁到武汉。宋庆龄与先遣人员于11月到达武汉。12月13日，成立“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暨国民政府委员临时联席会议”，作为国民政府迁到武汉之前的临时党政最高权力机构。宋庆龄每天都到联席会议办公室去办公，还时常参加民众大会，发表演说，宣传孙中山的三大政策。1927年2月，她在汉口办了一所妇女政治训练班，培养妇女干部，动员她们参加国民革命。她在开学典礼上说：“国是一个大家庭。我们应

当先努力于这个大家庭的革命工作，然后才有小家庭存在的希望。只知道做贤母良妻，不去尽国民革命天职的妇女，结果必定做帝国主义与军阀的‘奴才的奴才’。”^③

正当大革命顺利向前发展的时候，担任北伐军总司令的蒋介石为了篡夺领导权，坚持要迁都到北伐军总司令部所在地南昌。宋庆龄等国民党左派和共产党人一致反对，与之进行坚决的斗争。3月10日，国民党二届三中全会在武汉召开，会议的决议坚持了国共合作的革命原则，并改选了党政军领导机关，抑制了蒋介石的独裁。宋庆龄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委员、国民政府委员。

4月12日，蒋介石在上海发动反革命政变，18日，在南京成立国民政府。宋庆龄对蒋介石的倒行逆施极为愤慨。她和国民党左派人士以及共产党人联名发表《讨蒋通电》，声讨蒋介石的反革命罪行。7月14日，隐藏在武汉政府中的假左派汪精卫秘密召集“分共”会议，提出要同共产党决裂。宋没有参加会议，请陈友仁代表她发言，坚决反对“分共”，说“抛弃三大政策就必然要向帝国主义和蒋介石屈服”^④。同日，她又发表《为抗议违反孙中山的革命原则和政策的声明》，宣布和孙中山事业的叛徒决裂。《声明》明确指出：“本党若干执行委员对孙中山的原则和政策所作的解释”，“违背了孙中山的意思和理想”，“使革命政党丧失了革命性，变为虽然扯起革命旗帜而实际上却是拥护旧社会制度的机关”，“变为一部机器，一种压迫人民的工具”^⑤。宋庆龄表示绝不同流合污，决定“暂时引退”，和蒋、汪之流控制的国民党断绝关系。她表示“对于革命并没有灰心”，坚信“孙中山的三民主义终究是要胜利的。

革命在中国是不可避免的”^⑥。8月1日，由宋庆龄领衔的二十二名国民党中央执、监委员发表宣言，严正地揭露和谴责蒋介石、汪精卫的叛变行为。同日爆发南昌起义。宋当时虽然不在南昌，仍被推选为由二十五人组成的“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”的七人主席团成员。她随后高度评价南昌起义、秋收起义等革命暴动，说“在目前，这些暴动似乎是分散的，这里一起，那里一起。但是酿成这种暴动的酵母却遍布国内各地。从遥远的华南到长城内外都将沸腾起来。这表示了一个不可征服的民族的高度决心”，“保证了表面混乱的目前阶段将要过去，中国将要得到自由”^⑦。为了寻求中国革命的胜利道路，8月下旬，她赴莫斯科。行前发表声明，说“国民党冒牌领袖们所领导的反动势力危害了三大政策”，“他们必然失败，走上以前企图以同样方式来统治人民的那些人的道路”^⑧。

宋庆龄在莫斯科发表了一系列的声明和论文。同年11月1日，她和邓演达、陈友仁以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名义，发表《对中国及世界革命民众宣言》，斥责蒋介石、汪精卫窃取中国国民党和三民主义的旗号，表示要与新旧军阀作坚决的斗争，实现孙中山的新三民主义。12月18日，她通电斥责蒋介石与苏联绝交的“自杀行为”。不久，她出席在比利时召开的国际反帝同盟大会，并被选为会议名誉主席。以后，她成为世界反法西斯委员会的主要领导人之一。

1929年5月，宋庆龄回国参加在南京举行的孙中山国葬仪式。行前发表声明说：“在国民党的政策完全符合已故孙逸仙博士的基本原则之前，我不能直接或间接地参与该党的任何工作。”^⑨她拒绝了戴季陶请她住到南京去的游说，坚持住

在上海。1930年又动身去欧洲。

1931年6月宋庆龄回国。她拒绝了国民党集团给她安排在国民党中央和国民党政府中的要职，指出：“国民党今天已名誉扫地，受到全国的厌弃和痛恨”，“国民党已不再是一个政治力量”。并表示“坚决地相信：只有以群众为基础并为群众服务的革命，才能粉碎军阀、政客的权力，才能摆脱帝国主义的枷锁，才能真正实行社会主义”^⑩。“九一八”事变后，她积极支持中国共产党的抗日主张，坚决反对国民党对日本帝国主义妥协投降的政策。同时她又指责国民党内当时正在争吵的宁粤两派“都以军阀为靠山，都在力争他们的帝国主义主子的欢心，而且都背叛并屠杀中国人民大众”^⑪。次年“一二八”淞沪战争时，她热烈支持十九路军英勇抗日，与何香凝等设立国民伤兵医院，救护治疗受伤的士兵，并予以精神上的安慰与鼓励。这年12月，她联合鲁迅、蔡元培、杨杏佛等，组织“中国民权保障同盟”，亲自担任同盟的全国执行委员会主席。“同盟”以营救一切爱国的、革命的政治犯，争取结社、言论、出版、集会自由等民主权利为主要任务，同国民党反动派的屠杀政策进行斗争，保护和营救了大批共产党员和爱国人士。1933年3月下旬，上海公安局勾结租界巡捕房逮捕了罗登贤、陈赓、廖承志等五人。宋庆龄积极组织营救，并于4月1日发表《告中国人民》一文，反对国民党政府与帝国主义分子狼狈为奸，迫害反帝抗日战士，号召“大家一致起来保护被捕的革命者”。她与杨杏佛、沈钧儒等人亲赴南京，要求立即释放一切政治犯，废止滥刑，改良狱中待遇。她并亲自往卫戍司令部监狱探望罗登贤等人，给他们以极大鼓舞。她还以国际主义精